

桃園市平鎮區文化國民小學
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【課後照顧服務班】線上報名通知

親愛的家長您好：

為照顧弱勢學生及家中無人照顧學生之家長需求，特開「課後照顧服務班」。依照教育部及桃園市政府相關規定，學校已規劃課照班報名方式如下，請家長詳閱：

- 一、實施時間：111 年 2 月 11 日（五）開學日起，至 111 年 6 月 29 日（三）止，上學日放學後至下午 5 時 40 分，遇國定假日、彈性放假或學校調整放假補課日，依學校作息實施。（藝術季當日無課照班）
- 二、實施對象：本校一至六年級學生。
- 三、活動內容：以生活照顧為主，家庭作業習寫為輔，不進行課程教學、考試、複習。（桃園市課照辦法規定）
- 四、師資：聘用教育部規定合格課後照顧班教師擔任。
- 五、收費標準及方式：

（一）學費：每小時收費 25 元，按月收費，採全程收費，不按日計費。

※依據桃園市公私立國民小學辦理兒童課後照顧服務班補充規定，每位兒童每小時收費新臺幣 25 元，由參加兒童家長負擔，按月收取，並採全程收費方式為原則，兒童請假不得申請退費，當月中途加入或離班，收費不予另計，剩餘日數不予退費；轉學生轉出、轉入當月可按日計算。

（二）餐費：可代訂午餐（素食亦可），學生自行攜帶餐具（盒），每餐 45 元。

110 學年度下學期課後照顧班收取費用細目表

	全學期學費	全學期午餐	應繳學費(含午餐)	應繳學費(不含午餐)
低年級	11263	3375	14638	11263
中年級	8025	1710	9735	8025
五年級	6450	900	7350	6450
六年級	5537	810	6347	5537

六、編班方式：

- （一）每學年一班，報名人數達 15 人始得開班，每班編以 20 人為原則。
- （二）報名截止後，依報名先後錄取，1 月 18 日下午 4 時後於校網公布進班名單。
- （三）未列進班名單之學生，則依報名順序列入候補名單。
- （四）如遇該學年或年段出缺，由教務處主動通知候補學生進班。

七、報名時間：自 111 年 1 月 8 日（六）上午 9:00 起到 111 年 1 月 12 日中午 12:00（三）。

八、報名方法：採線上報名。

請用學生 e-mail(學號@g.whes.tyc.edu.tw)登入帳號報名。

報名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rT8h9spGLgecy1ao8> 或右方 QRCode 報名。



九、退費標準：按【104.11.24.府教小字第 1040268128 號函】規定，採全程收費。

上課時間內，參加校內外社團或離校補習者，不退學費；請假、缺席、早退等亦不退學費；午餐退費方式依本校午餐退費辦理要點處理。

十、其他注意事項：

- （一）家長務必準時於下午 5 時 40 分將子女接回，若家長無故未於規定期間接回學生、無故缺席未向老師請假者、無法服從課照班老師指導、有拖延繳費或欠費不繳者，違反以上規定達 3 次者，將取消課照班資格，被取消資格者按月退費。
- （二）學生經家長向老師請假後，學生不得滯留於學校。
- （三）學校課照班非坊間安親班，請家長仍應關照學生如期確實完成家庭作業。
- （四）若有疑問，請洽本校教務處 承辦人李秉驊老師。電話：03-4921750#2211。

